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  
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  
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2]第 3-00130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 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2]第 3-00130 号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11 月 9 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 2022 年 11 月 9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其它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本庆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丽娟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 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 一、募集资金到位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50号）核准，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570,03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55元。截止2022年11月9日，本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570,030股，募集资金总额213,333,696.5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12,614,772.8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0,718,923.6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2]第3-00019号的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协议及保荐协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不含增值税）后的204,533,696.50元已于2022年11月9日存入公司开立的以下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币种	银行账户	金额（元）
吉林银行长春人民广场支行	人民币	0128011000011736	204,533,696.50
合计			204,533,696.50

## 二、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备注
1	政企数智化业务中心项目	121,082,900.00	96,753,346.88	
2	智慧食堂产业化项目	90,690,900.00	72,468,032.78	
3	智慧中台建设项目	39,417,900.00	31,497,543.96	
	合计	251,191,700.00	200,718,923.62	

根据《吉大通信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不足部分。本次

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2 年 11 月 9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具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投入时间	拟置换金额
1	政企数智化业务中心项目	15,910,713.30	2021.12—2022.10	15,910,713.30
2	智慧食堂产业化项目	22,224,770.64	2021.12—2022.10	22,224,770.64
3	智慧中台建设项目	8,889,908.26	2021.12—2022.10	8,889,908.26
	合计	47,025,392.20		47,025,392.20

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47,025,392.20 元。

### 四、以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置换安排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发生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下同）合计人民币 12,614,772.88 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2,404,203.24 元，其中支付保荐及承销费 2,000,000.00 元，支付上市相关中介服务等 404,203.24 元。本次拟用募集资金一并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404,203.24 元。

综上“三”及“四”的描述，本次拟用募集资金一并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及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共计 49,429,595.44 元。

### 五、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1 月 9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